

◆边走边看

邂逅秋浦河

王金桥

暮色时分，入住石台一家宾馆，本想尽早睡觉，窗外秋虫唧唧，偶尔几声蟋蟀的低吟，一时睡意全无。索性起身披衣，临窗而立，与眼前这条千年之河，静静相对。

九月的晚风，带着山野的清凉与草木的枯香，不疾不徐，轻轻拂过发梢、脸庞、衣角，还有白天积下的倦意……这里没有城里的嘈杂，只有自然的声响。虫鸣是细碎的，像一根根短线，缝着夜色。河边的水声低沉，一阵接着一阵，像是秋天自己哼出的调子，在安静的河岸缓缓散开。

窗外的夜，是属于秋浦河的夜。悠悠流淌的秋浦河，在月光下泛着淡淡的银光，像一匹旧绸子，从远处山里无声地弯过来，又弯向更远的远方。两岸青山影影绰绰，化作深黛色的轮廓，静静地立在那儿，守着这片水土的安闲。

站在阳台栏杆边，任思绪随河水漂向千年之前。眼前这条看上去平平常常的河，曾是李白来了又来的地方。他五次到秋浦，写下十七首诗，把心里的不如意和洒脱，都搁进了秋浦的水波里。烦闷时，秋浦是他的落脚处；畅快时，秋浦是他的老友。

想来李白当年，或是撑一叶小船，看“渌水净素月，月明白鹭飞”的清淡；或是沿着河岸走，瞧“千千石楠树，万万女贞林”的茂密；或是抬头望山，叹“秋浦千重岭，水车岭最奇”的险峻；或是对着水面，说“白发三千丈，缘愁似个长”的老话……他走过秋浦的山，蹚过秋浦的水，听过秋



AI生成图

我在想，到底是怎样的地方，能让李白这样惦记，舍不得走？今夜，站在秋浦河边，我好像明白了一点。秋浦河的好，不在显眼，而在沉静，在那种带着烟火气和诗意的自然。它不像大江大河那么壮阔，却有水清如秋的温润；它不像名山大川那么有名，却有青山围着、白鹭飞着的清静。千年前，李白在这片山水里歇了脚，在奔波的日子中找到一个安放自己的角落；千年后，我站在这条河边，听着差不多的虫鸣水声，看着差不多的山影月色，忽然觉得和那个写诗的人隔空碰了个面，体会他笔下的景致，也会体会他藏在诗句里的那些起伏与平常。

夜色渐渐深了，虫声水声还在，可心头的杂念已慢慢散去，只剩一份踏实和轻快。我们总在忙忙碌碌，到处找所谓的诗和远方，却不知道好的景致，常常就在这样的静处，在那些被前人念叨过的老地方。秋浦河慢慢流着，流过李白的句子，流过岁月的坑坑洼洼，流进今夜的我眼前。

今夜，也算和李白隔着一河月光、一川虫声，打了个照面。虫声照旧，流水照旧，山影照旧，只是光阴已过千年。今夜，和一段老山水相遇，就算睡不着，也是件值得的事。

◆江湖脸谱

夜来香

鲁令琴

接连几个晚上，书房里总飘来一丝一丝的清香，若有若无，却那么熟悉——淡，甜，馨，悠远……之所以刻骨铭心，是因为这香味曾与一个少年有关。当年，他用纯真的友情为我采折过一束花，说那棵树叫夜来香。我走到阳台一看，花盆里的绿叶间果然开了白色的小碎花，真是它。

那是知青返城的时候。“文革”带来的散漫、野蛮还残留在身上，加上农村几年缺少管束，回城后像失了魂似的，天天约伴串门。那时住大杂院，同学裹上邻居，邻居又带上他的同学，玩伴滚成一个大球，少男少女，整班整班地疯玩。因在农村吃过苦，回家后父母格外宠我们，没有哪家大人说过半句不是。

那个少年，就是在那时候走进我们这群人里的。

其实我父亲古板严厉，不喜我和男孩子来往。1966年，我们去北京接受毛主席检阅，途中认识了一个安徽公安学校的学生，叫华余生，因个子高，大家都喊他“大个子”。一天傍晚，华余生提个小皮箱来找我。父亲正好在家，见是个男孩，竟堵在门口说我不在，其实我们隔着门都看见了。华余生说只想把箱子暂放我家就走，父亲没答应。母亲不忍心，想接过来，父亲一个眼神拦住了。

华余生只好投奔住在大二郎巷的宋志英。宋志英的父亲宋延昭，是红小鬼出身的交通局长，那时也正挨批斗。也许是同病相怜，他把华余生连同皮箱都留了下来。

几年后父亲才告诉我，他当时在供电局正被当作“大工霸”揪斗，怕连累别人，才做了那件绝情事。

可少年再来找我玩，父亲态度却变了，热情得很。从我下乡插队以后，他就转了念头，觉得有男孩子作伴反倒安全些。

我家就在长江边。那晚，十来个人跑到江堤上，坐在那儿看人在江里游泳。不知什么时候，少年捧着一束花跑过来，一看就是刚从树上折的，枝上还挂着丝丝树皮。他快步到我面前，递过来：“给你！”然后自己凑上去深深闻了闻：“香！”我接过来，不用闻，确实香，却不同于别的花香，不冲鼻，淡淡的。我正奇怪他在哪儿摘的，他抬手一指：“喏，那棵树。”好高的树呢。我正怀疑他怎么爬上去的，他拉住我的手走到树边，脱掉白衬衫，像只猴子，蹭蹭几下就攀了上去，又掰了几枝扔下来。“嗖！”他从树上跳下，站在我跟前，眼睛清亮，咧着嘴露出整齐的白牙，额上汗津津的。“这是夜来香。”说完捡起衬衫抖了抖，一路小跑回伙伴们那边去了。

几年后，全市公审大会上，我在台下又见到了他——已经是个青年了。蓝旧衣，乱蓬蓬的头发，胸前白牌上写着“煽动反革命罪”。怎么可能？我们四目相对，他低下了头。怕他难堪，我悄悄退进人群后面。

又过了几年，我们在人民路遇上。他第一句话就说：“我没事了。”第二句：“我回原单位了。”我说：“我相信你！”他笑了：“怎样？我还俊吧？”我打量他——灰色夹克，密密的黑发下一张青春的脸，只是额头添了几道皱纹，藏着过往的痕迹。因有急事，我们匆匆告别。走了老远，他回头喊了一声：“哎，你身体还好吧？”

1990年代初再见，他有了些男子汉的气度。头一件事，就是从口袋掏出名片递给我。我好奇：“你不会在做生意吧？”他笑道：“当工人哪用名片？”我笑着双手接过——上面印着姓名、宅电、办公室电话和BB机号。真是爱显摆的。我们虽少年相识，但我知他一直有抱负。他说自己在读电大中文系，我这才想起他文笔本就不错。他又说：“我成家了，你得祝福我。”我笑道：“早该成了，祝福你们。”

小城不大，后来再没遇见过。虽听说他的单位至今还是国企，但以我对他的了解，时光对有理想的人，只会带走青涩，赠予成长。说不定，当年那张薄薄的名片，早已带他去了更远的地方。



◆流年碎影

大姨娘的千层底

李蒋根

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做鞋的手艺，是每个家庭主妇必备的本事。

再巧的手，也离不开裱鞋壳这道工序。农闲时节，逢上晴好天气，家家户户都飘着熬米浆、调麦糊的浓香；女人们翻出攒了许久的旧布片、破布条，还有废报纸——这些都是裱鞋壳的原料。

为了让鞋壳干透后能从门板上顺顺当当地揭下来，得先拿旧报纸在门板上打底，薄薄糊一层。接着把旧布片、布条一层层往上糊，直到糊满整块门板，做成一张完整硬挺的“布壳子”。那时物质匮乏，打底的旧报纸都不好找。我认得一家女人，不识字，家里翻不出一张能用的报纸，竟把祖上传下的一卷名人字画翻出来，一层层糊上了门板。

暖阳终日抚着，鞋壳子很快干透。女人们郑重地将其从门板上揭下来，像收起一份沉甸甸的果实。自此，为全家老小备冬鞋的活计，才算正式开了头。

女人们端着装了鞋底和各色零碎的筐箩，寻个日头好的地方围坐下来。纳鞋底是个力气活，针比缝衣针粗壮得多，每一针都得结结实实地扎下去，有时还得靠锥子先钻个眼。麻线涩了，便往黄蜡上一勒，顺势一抽，针脚就走得顺溜了。手上忙活着，嘴上也不闲下来——

东家长，西家短，都随着那密密的针脚，一起缝进午后温煦的阳光里。

让我终生感念的大姨娘，也是这群纳鞋女中的一个。她用一根针、几卷麻线，为我们十几个表兄妹撑起了一片温暖的童年。

她的手艺在十里八乡是出了名的。纳出的鞋，样式多，既合脚，又耐看。给表兄弟的，纳得格外密实，鞋底厚墩墩的，由着我们怎么疯跑踢石子，也磨不破。给表姐妹的，鞋帮上常会缀几针绣花——一只翩跹的蝶，几朵疏落的梅，顿时添了几分秀气。最招人爱的，还是小老表脚上那双虎头鞋，额头上那个大大的“王”字，威武神气；嘴唇两边的胡须根根分明，虎虎生威，活灵活现。

年年除夕，一双崭新的布鞋总会妥帖地放在床边。我便想起大姨娘浑浊的双眼，灯下佝偻的背影，还有那被针扎得伤痕累累的双手。

在大姨娘灵巧而不知疲倦的手里，我们一天天长高。后来，我们都长大了，大姨娘却老了，眼睛花了，再也穿不进纳鞋底的针线。

如今，市面上的鞋琳琅满目，皮鞋锃亮，运动鞋轻便，一双纯手工的粗布鞋反而难寻了。可无论走过多远的路，穿过多少时髦的鞋，最让我心安的，依然是大姨娘的千层底——她纳进去的爱和期望，化作了脚下绵厚绵厚的温暖。